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专人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红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

为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全力支持公司创新药持续发展，为后续研发项目及产品管线的并购提供充分的资金支持，同意公司择机出售持有的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尔眼科”）股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处置公司所持有的爱尔眼科股票，包括但不限于出售的交易方式、时机、价格、数量等，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此期间内，若爱尔眼科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公司拟出售数量将相应变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注：《关于拟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注：《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